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編纂]後，董事會將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為 董事日期	加入 本集團的日期	職責
執行董事					
李述昊先生...	36歲	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兼 首席執行官	2017年 12月5日	2017年 9月18日	負責本集團的戰略 規劃以及整體運營及 管理
唐彬先生.....	35歲	執行董事兼 首席增長官	2021年 7月20日	2017年 9月18日	負責本集團海外AI 營銷業務的運營、 增長計劃及價值創造
陳德品博士...	42歲	執行董事兼 AI技術副總裁	2025年 11月9日	2023年 8月22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研發及技術運營
陳澤龍先生...	42歲	執行董事兼財務 副總裁	2025年 11月9日	2021年 4月30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財務管理及資本 戰略
非執行董事					
何川先生.....	41歲	非執行董事	2022年 2月23日	2022年 2月23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 管理，並就戰略 發展提供建議
張小光先生...	40歲	非執行董事	2021年 9月27日	2021年 9月27日	負責監督本集團的 管理，並就戰略 發展提供建議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慧琪女士...	41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 2月27日	2026年 2月27日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梁正先生.....	50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 2月27日	2026年 2月27日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張崙先生.....	4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6年 2月27日	2026年 2月27日	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 提供獨立判斷

執行董事

李述昊先生，36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其負責本集團的戰略規劃以及整體運營及管理。其於2017年9月創立本公司，自此一直擔任首席執行官。李先生於2026年1月調任執行董事，現於本集團多家成員公司擔任董事職務。

在創立本公司之前，憑藉在營銷服務及海外市場的戰略營銷規劃領域的強大背景，李先生已在科技及數字行業積累了亮眼的工作實績。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其就職於華為技術有限公司。在2017年9月創立本公司前，其任職於優視科技有限公司（「優視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負責開拓海外新市場。阿里巴巴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阿里巴巴集團**」)(一家於紐約證券交易所(股票代碼：**BABA**)及聯交所(股份代號：9988)雙重上市的公司)收購優視科技有限公司後，其調任至移動事業群國際業務部的流量業務開發部，主要專注於海外市場拓展。

李先生於2011年7月獲得中國天津大學電子科學與技術學士學位。自2024年9月起，其已入讀清華經管企業家學者項目。李先生於2022年1月當選為第十六屆廣州市人民代表大會代表。

唐彬先生，35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增長官。其負責本集團海外AI營銷業務的運營、增長計劃及價值創造。其於2017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運營總監，並於2026年1月調任執行董事。

唐先生在消費品管理及海外AI營銷領域擁有豐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其於2014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職於廣州寶潔有限公司，負責快消品相關的業務管理工作。

唐先生分別於2012年6月及2014年6月獲得中國大連理工大學船舶與海洋工程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

陳德品博士，4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AI技術副總裁。其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研發及技術運營。其於2023年8月加入本公司，擔任AI技術副總裁，並於2026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陳博士在AI算法及技術管理領域擁有逾15年經驗。2010年7月至2023年8月，其就職於阿里巴巴集團旗下的淘寶(中國)軟件有限公司，擔任集團客戶滿意度中心智能研發部門高級算法工程師，專注於AI及雲計算領域。

陳博士分別於2005年7月及2010年6月獲得中國科學技術大學工程學學士學位及工程學博士學位。陳博士於2011年7月獲杭州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定為工程師。

陳澤龍先生，4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財務副總裁。其負責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管理及資本戰略。其於2021年4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財務副總裁，並於2026年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陳先生在會計審計及財務管理領域擁有約20年經驗。2006年7月至2013年10月，其任職於廣東正中珠江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負責會計審計及鑑證工作。2014年1月至2017年3月，其在廣州迪森熱能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300335.SZ)擔任財務總監，負責能源及環保相關財務工作。2017年12月至2020年11月，其在廣州安必平醫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88393.SH)擔任財務總監。2020年11月至2021年4月，其在潤本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證券代碼：603193.SH)擔任財務總監兼董事會秘書。

陳先生於2006年6月獲得中國中山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隨後於2023年7月獲得中國北京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其於2013年11月獲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認定為國際註冊內部審計師，於2018年1月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定為註冊會計師，於2018年10月在美國或認定為註冊管理會計師，並於2021年3月獲廣州市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局認定為高級會計師。

非執行董事

何川先生，41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其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並就戰略發展提供建議。其於2022年2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董事，並於2026年1月調任非執行董事。

何先生在供應鏈及投資管理領域擁有逾十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何先生於2011年1月至2013年4月任職於施耐德電氣(中國)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自2015年7月起，何先生任職於上海鼎迎投資管理中心(有限合夥)，負責投資管理事務，現任合夥人。

何先生於2004年6月獲得中國合肥工業大學機械工程學士學位，隨後於2007年6月獲得中國合肥工業大學企業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15年6月獲得中國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其已於2015年6月獲上海市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定為註冊會計師，並於2022年5月獲中國證券投資基金業協會頒發證券投資基金從業人員資格證書。

張小光先生，40歲，為我們的非執行董事。其負責監督本集團的管理，並就戰略發展提供建議。其於2021年9月加入本公司，擔任董事，並於2026年1月調任非執行董事。

張先生在審計及私募股權投資領域擁有逾20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先生自2005年8月起就職於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審計與業務諮詢服務部，隨後於2007年10月晉升為高級審計員，任職至2010年8月。隨後，其於2010年8月至2016年8月在香港雄牛諮詢有限公司上海代表處擔任董事，負責私募股權投資相關工作。自2018年8月以來，張先生任職於寧波新犁股權投資管理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其主要負責合規與風險控制，現任該公司合夥人。

張先生於2005年7月獲得中國復旦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自2011年3月起，其已獲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認定為註冊會計師(非執業會員)，並自2013年12月起獲特許金融分析師協會認定為特許金融分析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獨立非執行董事

黃慧琪女士，41歲，於2026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黃女士在稅務管理和會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於加入本集團之前，2007年4月至2017年5月，黃女士先後在香港稅務局擔任助理評稅主任及評稅主任，負責處理實地稅務審計及調查。2017年6月至2021年7月，其在羅兵咸永道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經理，負責稅務風險評估和稅務爭議解決。2021年7月至2024年9月，其在華潤創業有限公司擔任稅務管理副總監，負責監督投資與撤資的財務及稅務盡職調查。自2024年9月起，黃女士一直在華潤物流(集團)有限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全面負責財務會計和管理會計。

黃女士於2006年12月在香港獲得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隨後其分別於2011年8月及2015年11月獲得英國倫敦大學法學學士學位及香港中文大學哲學碩士學位。其自2011年1月起獲香港會計師公會認定為註冊會計師。

梁正先生，50歲，於2026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梁先生在技術政策研究和人工智能治理領域擁有逾20年的經驗。其於2003年10月在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開始博士後研究。2004年12月，其獲委任為南開大學副教授。2006年9月，梁先生回到清華大學公共管理學院，目前擔任教授一職。其還擔任清華大學中國科技政策研究中心副主任、清華大學人工智能國際治理研究院副院長及人工智能治理研究中心主任。

梁先生於1997年7月獲得中國南開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2000年7月獲得經濟學碩士學位，2003年7月獲得經濟學博士學位。

張峯先生，44歲，於2026年2月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負責監督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張先生在人工智能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自2006年起，其任職於廣東轻工職業技術大學。自2017年10月起，張先生一直在廣東省人工智能產業協會擔任執行會長。自2025年6月及2025年10月起，其亦分別在廣東省人工智能與機器人產業聯盟擔任副理事長兼秘書長及在廣東省人工智能與機器人學會擔任執行會長，並於同年獲委任為暨南大學產業經濟研究院的校外實踐導師。

張先生於2003年7月獲得中國太原理工大學工業設計學士學位。張先生於2006年3月獲得中國北京理工大學交互設計碩士學位。其於2024年8月獲廣東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認定為人工智能高級工程師。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編纂]後，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將由五名成員組成。

下表載列有關高級管理層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高級管理層的日期	加入本集團的日期	職責
李述昊先生...	36歲	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兼 首席執行官	2017年 9月18日	2017年 9月18日	負責本集團的戰略 規劃以及整體運營及 管理
唐彬先生.....	35歲	執行董事兼首席 增長官	2021年 7月20日	2017年 9月18日	負責本集團海外 AI營銷業務的 運營、增長計劃及 價值創造
陳德品博士...	42歲	執行董事兼AI技術 副總裁	2023年 8月22日	2023年 8月22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研發及技術運營
陳澤龍先生...	42歲	執行董事兼財務 副總裁	2021年 4月30日	2021年 4月30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財務管理及資本 戰略
沈樹帆先生...	34歲	AI營銷總經理	2022年 12月28日	2020年5月18日	負責本集團的整體 AI營銷運營

李述昊先生，36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會」。

唐彬先生，35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首席增長官。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會」。

陳德品博士，4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AI技術副總裁。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會」。

陳澤龍先生，42歲，為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財務副總裁。有關其履歷詳情，請參閱上文「－董事會」。

沈樹帆先生，34歲，於2020年5月加入本公司，自2022年12月起擔任AI營銷總經理。其負責本集團的整體AI營銷運營。

在加入本公司之前，其於2016年7月至2018年6月任職於廣州景致無線信息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7月至2020年4月，其任職於匯量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860））。

沈先生於2014年7月獲得中國華南師範大學新聞學學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權益

除本文件另有披露者外，據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 (i) 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於緊接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於證券在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的任何公眾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位；
- (ii) 概無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與其他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有關聯；
- (iii) 除「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 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3. 權益披露」所披露者外，概無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相聯法團的股份及相關股份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予以披露的任何權益；及
- (iv) 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任何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規定予以披露。

董事確認

各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概無在與我們的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而須根據《上市規則》第8.10條予以披露。

各董事確認，其(i)已於2026年1月16日獲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及(ii)了解其作為上市發行人董事的義務。

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確認，(i)就《上市規則》第3.13(1)至(8)條所述各項因素而言，其具有獨立性，(ii)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其過去或現在在本公司或我們的附屬公司的業務中均無財務或其他權益，或與本公司的任何核心關連人士存在任何關連，及(iii)其在獲委任時不存在可能影響其獨立性的其他因素。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

有關本公司與董事簽署的服務合約及委任函詳情，請參閱「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 – C.有關董事及主要股東的進一步資料 – 1.董事服務合約的詳情」。

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本公司董事的薪酬總額分別為1.8百萬美元、1.9百萬美元及1.7百萬美元。截至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5年9月30日止九個月，五名非董事最高薪酬人士的薪酬總額分別為2.4百萬美元、1.3百萬美元及1.0百萬美元。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根據現行薪酬安排，我們估計截至2026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將獲得的稅前薪酬總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估計薪酬）約為2.96百萬美元。董事於2026年的實際薪酬可能與上文所載預期薪酬不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集團並無其他已付或應付予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款項。本公司並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薪酬，或彼等並無應收薪酬，作為加入本公司或加入本公司後的獎勵，或作為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管理職務有關的離職補償。於往績記錄期間，概無董事放棄任何薪酬。

聯席公司秘書

李燕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6年1月起生效。李女士於2025年8月加入本公司，且自此一直擔任投資者關係總監。其負責投資者關係管理及維護。李女士在資本市場領域擁有多年經驗。在加入本公司之前，李女士曾任職於瑞銀証券有限責任公司及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李女士於2014年7月及2016年6月分別自中國清華大學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及金融學碩士學位。

黃俊穎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自2026年1月起生效。黃先生是達盟香港有限公司[編纂]服務部助理經理，負責為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其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超過8年經驗。黃先生是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和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的附屬會員。其自香港恒生大學獲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

企業管治

我們已成立三個董事委員會，即審計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我們董事委員會根據董事會制定的職權範圍運作。

審計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D.3段成立審計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審計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黃慧琪女士、梁正先生及張峯先生，現由黃女士擔任主席。黃女士已具備《上市規則》第3.10(2)及3.21條項下所規定的適當會計或相關金融專業知識。審計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就本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的有效性提供獨立意見；監督審計流程；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和責任，從而協助董事會。

提名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B.3段成立提名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李述昊先生、黃慧琪女士及張峯先生，現由李述昊先生擔任主席。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包括(其中包括)審核董事會的結構、規模及組成；協助董事會維持董事會技能矩陣；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就董事委任有關事項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和責任。

薪酬委員會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第E.1段成立薪酬委員會，並制定書面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梁正先生、張崙先生及李述吳先生，現由梁先生擔任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結構向董事會提出建議；釐定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具體薪酬待遇；參照企業目標及董事會不時決議的目的，審閱及批准以績效為基礎的薪酬；及履行董事會指派的其他職責和責任。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實現高水準的企業管治，以維護股東權益。為達到高水平的企業管治，除下文所披露的事項外，本公司擬於[編纂]後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之守則條文第C.2.1條，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預期將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的規定。我們並無單獨的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李述吳先生現兼任這兩個角色。董事會認為由同一名人士同時擔任董事會主席和總經理兩個職位有利於確保本集團內部的領導貫徹一致，並有助於本集團更有效及高效地制訂整體戰略計劃及執行戰略舉措。董事會認為現時安排並不會損害權力與權責的平衡，而此結構將確保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定。董事會將繼續審查並會在計及本集團整體情況後考慮於適當時候將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分開。

多元化政策

我們致力於通過考慮企業管治架構的多項因素，在切實可行的情況下促進本公司多元化。我們已採納多元化政策，當中列明實現及維持董事會及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多元化的目標與方針。根據多元化政策，我們將通過考慮諸多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種族、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期限)，尋求實現董事會多元化。董事會候選人的最終甄選將基於個人優點及對董事會的潛在貢獻並充分顧及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且亦會考慮本公司不得專注於單一多元化領域的具體需求。我們亦致力於推動全體員工(包括高級管理層)的多元化，以提高企業管治整體效率。

董事具備均衡的知識與技能組合，包括整體管理及戰略發展，以及在AI營銷、AI算法、會計、審計與財務管理以及投資管理等領域的知識及經驗。他們在電子科學與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技術、船舶與海洋工程、計算機應用技術、會計、企業管理及機械工程等多個領域獲得學位。此外，我們的董事會成員在年齡與性別構成上具有多樣性，其中女性董事一名，男性董事八名，年齡介於35歲至50歲。

[編纂]後，我們將不時討論並商定確保多元化的預期目標，並審查及在必要時更新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我們將在年度企業管治報告中匯報多元化政策的實施情況。

合規顧問

我們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委任滋博資本有限公司為合規顧問。合規顧問將就遵守《上市規則》及適用法律法規向我們提供指引及建議。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若干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建議，包括：

- (i) 在發布任何監管公告、通函或財務報告之前；
- (ii) 擬進行交易（可能是須予公布的交易或關連交易）時，包括股份發行、庫存股出售或轉讓及股份回購；
- (iii) 我們建議動用[編纂]的方式與本文件所詳述者不同，或我們的業務活動、發展或業績偏離本文件所載的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時；及
- (iv) 聯交所根據《上市規則》第13.10條向本公司作出查詢時。

根據《上市規則》第3A.24條的附註，合規顧問須及時告知本公司《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以及適用於我們的香港任何新訂或經修訂法律法規。

合規顧問的任期將自[編纂]開始，並預計於本公司就[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規定之日截止。